东振领发〔2021〕2号

关于下达《2021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人民政府，县直相关单位：

经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定，确定了《2021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资金2500万元，共计安排项目5个。现将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请各乡镇、各相关单位按照下达项目资金计划做好乡村两级公告公示，尽快组织实施项目，严格按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行业部门建设标准，管理使用衔接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做好资金拨付报账工作。同时，各项目主管单位以正式文件形式于6月10日前上报《财政衔接资金绩效目标表》。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东乡县2021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2.财政衔接资金绩效目标表

东乡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2021年5月31日

抄报：省、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县纪委监委

抄送：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各组长,办公室各主任

存档（二）

东乡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2021年5月31日印